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1-010

##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变动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于2021年8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公司部分非独立董事辞职及增补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近日，公司董事吴祚瑶女士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王为民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吴祚瑶女士、王为民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控股股东唯赛勃环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拟补选周广朋先生、程海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补选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周广朋先生、程海涛先生具备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适宜担任董事职务或《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增补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关于公司部分非职工监事辞职及增补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情况

近日，公司监事会主席叶海峰先生向监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叶海峰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并经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会主席之前，叶海峰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责。公司监事会对叶海峰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经控股股东唯赛勃环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监事会拟补选王为民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补选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提名的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王为民先生具备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和任职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 三、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

近日，公司总经理谢建新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为专注于公司董事长工作、提高公司科学化管理水平，谢建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谢建新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公司副总经理王为民先生、杨治华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公司董事会对谢建新先生、王为民先生、杨治华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广朋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聘任程海涛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聘任的总经理周广朋先生、副总经理程海涛先生均具备行使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亦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姜威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事务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姜威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书编号为：013247K），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69758436

传真：021-69758288

邮箱：investor@wave-cyber.com

办公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崧盈路 899 号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 附件：相关个人简历

周广朋，男，出生于 1971 年 8 月。1997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物理系，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获得美国华盛顿大学奥林商学院 EMBA 学位。周广朋先生于 1997 年起先后担任上海西门子通信 MRP/ERP 项目经理、物流部经理、运营总监等。2013 年起担任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积极推动公司云及大数据业务转型，领导公司参加上海市多项重大信息化项目建设工作，曾荣获“上海市重点工程优秀建设者”等荣誉称号。2021 年 5 月加入公司并担任总经理助理。

程海涛先生，1960 年 9 月生，美国国籍，德克萨斯大学阿灵顿分校化学博士。曾任上海交通大学应用化学系讲师、密西根大学化学系研究员、美国汉高乐泰公司研发经理、美国科氏膜系统有限公司高分子技术部主任、无锡攀捷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瑞新高分子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历任全资子公司汕头市奥斯博环保材料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监，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程海涛先生协助确立了公司膜材料研发及生产的技术方向和整体方案，带领团队不断提升膜产品的性能指标和技术水平，保持了公司核心技术的优势，参与公司多个研发项目的实施，作为项目负责人协助公司申请多个专利，对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起到了突出作用。

王为民先生，1960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分子化工专业。曾任上海树脂厂技术员、美国陶氏化学公司上海办事处技术销售代表、法国罗纳普朗克上海办事处市场部经理、美国斯特洛公司上海办事处首席代表、上海大加信化工机械有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上海飘纯工贸有限公司经理等。2017 年 1 月至 2021 年 8 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姜威先生，1992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金融学学士学位。拥有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速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昌顺烘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4 月加入公司证券部。